

# 工伤保险住院伙食费补助费申领指引（网办）

## 一、办理条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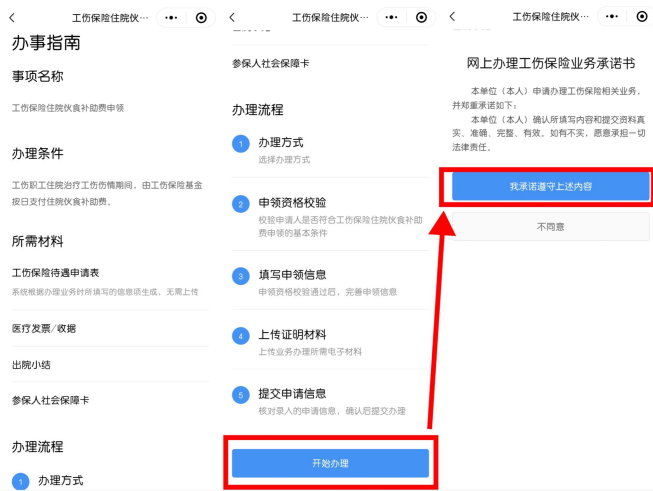
依法参加工伤保险职工，发生工伤并认定为工伤，且工伤医疗费已经联网结算或者已办理零星报销。

## 二、网办流程

**第一步：**打开手机微信 app，搜索“粤省事”微信小程序，城市选择为“江门市”后按指引操作：**社保→登录→工伤→工伤保险待遇申领→工伤保险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。**



**第二步：**点击【开始办理】→阅读网上办理工伤保险业务承诺书，点击【我承诺遵守上述内容】；



**第三步：**选择办理方式，点击【开始办理】（核对个人信息）→【资格校验】→【前往认证】（申办人身份识别验证）；

1、**“本人办理”：**核对申办人信息。

2、**“为他人办理”：**核对代办人信息，补充录入申办人的姓名、证件类型、证件号码。

### 2 资格初核

#### 个人信息

姓名

证件类型

证件号码

资格校验

#### 2 资格初核

代办人信息

姓名

证件类型

证件号码

申办人信息

姓名

证件类型

居民身份证

证件类型

居民身份证

资格校验

**第四步：**人脸身份验证通过后，核对申请人信息、银行信息、认定信息，**选择办理情形**（医疗费属联网结算需勾选“已联网结算工伤医疗费”，属已办理零星报销则不用勾选），点击【**下一步**】；

**3 填写信息**

**申请人信息** 修改

姓名  
证件类型  
证件号码  
联系电话

**办理机构**  
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选择

**银行信息** 修改

银行卡类型  
社保卡  
银行名称  
银行户名  
银行账号

**认定信息** 修改

工伤认定日期  
报告时间  
工伤发生时间  
单位名称

**选择办理情形(可多选)**

\*以下情形请根据个人情况勾选，没有对应情形时不用勾选

已联网结算工伤医疗费

**下一步**

**第六步：**进入确认信息页面，核对无误后点击【**确认提交**】（如有关信息需修改的可点击【**修改**】）；

**5 确认信息**

**申请信息** 修改

姓名  
证件类型  
证件号码  
联系电话  
办理机构  
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

**银行信息** 修改

银行卡类型  
社保卡  
银行名称  
银行户名  
银行账号

**认定信息** 修改

工伤认定日期  
报告时间  
工伤发生时间  
单位名称

**上传材料** 修改

辅助审核资料

**确认提交**

**第五步：**进入上传材料页面，上传完成后点击【**下一步**】；（上传材料：1、工伤认定决定书；2、职工身份证正反面；3、职工社会保障卡正反面；4、医疗机构收费收据；5、医疗费用明细清单；6、疾病诊断证明书；7、出院记录；8、若发生转院的情况，还需提供《广东省工伤保险参保职工转诊转院申请表》；9、属工伤康复费的，还需提供工伤康复确认结论书；10、委托办理的，上传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。）

< × 工伤保险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

**4 上传材料**

\*为严格落实保密规定，请勿上传涉密档案材料和文件，确因业务办理需要，请携带纸质材料到线下实体大厅办理。感谢您的理解配合！

0/30

辅助审核资料

**下一步**

**第七步：**提交成功，跳转提交成功页面，可点击【**业务详情**】查看业务办理信息和进度。

**提交成功**

您已成功提交申请，可前往【个人中心】-【办事记录】查看当前业务的办理进度。

业务详情 >

**返回首页**

**温馨提示：**如申办过程中，有疑问的，可直接致电 **0750-2237809** 咨询（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工伤保险业务）。